

证券代码：839239

证券简称：集华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权质押公告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江苏青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500,000 股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质押权人与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因工作人员疏忽，未能在质押事项发生时及时告知主办券商，并及时披露该质押事项，现予以补充披露。详情见公司 7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公告的《股权质押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2-010)。

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遵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提升公司经营规范水平，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及时准确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 日